

111 年新北市天穿日 Cosplay 創意補天徵件簡章

一、 徵件日期：111年1月3日起至 111 年 1 月 19 日

二、 投稿內容(每人/每組 投稿以 2 次為限)

(一) 角色扮演主題照片

1. 主題：不限

動畫、漫畫、電子遊戲、輕小說、電影、影集、特攝、偶像團體、職業、歷史故事、社會故事、現實世界中具有傳奇性的獨特事物皆可。

2. 規則：個人、團體不拘，每次投稿最多 3 張照片，需為本人拍攝之原創作品。

3. 照片規格：

(1)長寬比例需為 4:3，直橫式不限，解析度 1024*768 以上。

(2)總檔案(所有照片電子檔合計)大小不超過 10MB。

(3)投稿作品建議涵蓋不同角度，以利主辦單位評分。

(二) 創意(補天)文案

參考天穿日故事的女媧「煉石補天」情節，結合自身的角色扮演主題，創作獨一無二的補天故事。

1. 內容：需敘明角色扮演主題、基本人物介紹、創意補天方式及補天場景設計等(文案篇幅 150 字以內)。

2. 文案範例：

角色扮演主題為日本漫畫《灌籃高手》的櫻木花道，背號 10 號的大前鋒，自稱湘北高中籃球隊的天才，在全國大賽的籃球場上，一躍而起用「籃球」灌籃補天，獲得全場觀眾的掌聲！

三、 報名方式

請至 Google 表單投稿，確實填寫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連絡電話、通訊地址、角色扮演主題、創意(補天)文案及上傳作品照片。

Google 表單連結

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ekYcGAIJs0bmCe8ZwXm3ZnIznvrZJ7DXbCxU3T20pb14LCqLQ/viewform>

四、 徵件評分標準及獎勵方式

(一) 評分標準

1. 角色扮演主題照片之整體造型(服裝、道具)，佔 60 分。

2. 創意(補天)文案特色，佔 40 分。

3. 同分參酌順序：整體造型、創意(補天)文案、評審投票表決。

(二) 獎勵方式

1. 規則：

(1)入圍名單：遴選 120 名/組。

(2)入圍者皆需以投稿之「角色扮演主題」扮裝參加 111 年 2 月 20 日新北市天穿日活動(新北市客家文化園區，位於新北市三峽區隆恩街 239 號)，始得授獎並領取獎金及獎品。

(3)若入圍者不克出席當天活動，視同放棄獎項、獎金及獎品，名次依序替補。

2. 入圍前 20 名/組：

需於 111 年 2 月 20 日至新北市客家文化園區參加創意補天、天穿任務及宣傳照拍攝等活動，另依徵件比賽名次頒發對應獎金，總獎金新臺幣 10 萬元。

(1)金獎：1 萬 5,000 元，共 1 名/組。

(2)銀獎：1 萬元，共 1 名/組。

(3)銅獎：7,000 元，共 1 名/組。

(4)佳作：每人 4,000 元，共 17 名/組。

※備註：主辦單位會依入圍者創意(補天)文案，於活動現場客製專屬的補天場景，並拍攝個人特寫之宣傳照。

3. 入圍後 100 名/組：

需於 111 年 2 月 20 日至新北市客家文化園區參加天穿任務及宣傳照拍攝等活動，出席活動者每人/每組頒發獎金新臺幣 500 元，總獎金 5 萬元。

4. 活動當天拍攝完成之宣傳照，日後得於媒體或相關平台展示。

五、 著作使用權

主辦單位於活動當天(111 年 2 月 20 日)為入圍者所拍攝之各式作品(宣傳照)，版權歸主辦單位所有，擁有將作品複製、發表、出版、展覽、宣傳或運用於其他目的等用途之權利，出席活動並配合拍攝者，即默認此項規定。

六、 注意事項

(一) 投稿作品不得為負面或違反善良風俗之題材，每人/每組投稿以 2 次為限，每次投稿最多 3 張照片，而入圍名單 120 位/組不重複，以避免重複得獎。

(二) 投稿作品(尤其是角色扮演主題照片)必須為本人原創，涉及抄襲或違反本活動之規定，取消報名資格。

(三) 投稿者需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正確，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，如有資料不實之情事，取消報名資格，並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(四) 入圍名單 120 名受邀於活動當天進行扮裝者，個人裝扮需與投稿內容相符，若實際呈現落差過大，主辦單位得視狀況取消其活動資格及獎項(含獎金及獎品)。

(五) 主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改或終止本活動之權利，如有任何變更內容或詳細注意事項，

將公佈於新北市客家局 Facebook 粉絲專頁，恕不另行通知。